附件1

**江门市科普经费项目资助申报指南（2025年）**

**一、科普工作申请资助项目**

（一）科普公共服务能力提升行动（编号：2025A01）

**1.研学课程设计和开发**（编号：2025A0101）

项目内容：进一步发挥科普基地在普及科学知识、弘扬科学精神、推动形成社会化科普工作格局中的重要作用，强化“馆校合作”，深化研学活动组织和研学课程开发，完成示范性优质研学课程开发2堂以上，馆校合作进行课程教学不少于6次，服务青少年不少于300人次（提交课程教案、开课情况、评估反馈等全套课程资料）。

申请要求：综合科普教育基地年度考核情况和申报项目择优选择资助单位。

项目数量：7-10个；

经费额度：1万；

项目周期：2025年12月20日前完成；

申报对象：市级科普教育基地。

**2.承办科普能力交流提升活动**（编号：2025A0102）

项目内容：承办2025年江门市科普教育基地科普能力交流提升活动，时间1天，包括组织科普培训讲座、实地学习活动和工作午餐。

申请要求：须有能容纳80-100人的活动场地，有专门人员进行活动策划和组织。

项目数量：1-2个；

经费额度：1-2万；

项目周期：2025年12月20日前完成；

申报对象：市级科普教育基地。

（二）**科普助力“百千万”工程项目（编号：2025A02）**

**项目内容：落实市科协常态化“三下乡”工作方案，助力“百千万”工程实施，组建科普专家队伍，组织科普专家（≥20人次）常态化深入基层开展科普讲座、现场指导等科技志愿服务（≥10场次）。其中，面向社区科普大学或台开恩等偏远地区不少于5场次。**

**申请要求：综合2024年开展常态化“三下乡”活动成效和申报项目择优选择资助单位。**

**项目数量：2-3个；**

**经费额度：1万；**

**项目周期：2025年12月20日前完成；**

**申报对象：市级科普教育基地、市级学会（协会、促进会）、高校科协。**

（三）共建重点科普示范项目（编号：2025A03）

项目内容：市科协与有关单位于年内联合共建的重点科普示范性项目，包括重点科普场馆建设、举办品牌科普活动、高水平科普资源开发等，项目完成后能在全市范围内起到较强科普示范辐射作用，能切实为基层群众提供优质的科普服务。

申请要求：申报单位要具有较强的科普服务能力，并在同类单位中起科普示范带头作用；同时申报的重点科普示范项目能符合市科协长期科普发展规划，能突出为当地群众长效服务的科普功能。项目要有成熟的实施计划和资金预算方案，要求申请单位的配套经费不低于市科协的资助金额。

项目数量：2-3个；

经费额度：3-4万；

项目周期：2025年12月20日前完成；

申报对象：各县（市、区）科协及有关单位。

（四）承办青少年科技竞赛活动（编号：2025A04）

项目内容：由市科协作为主办单位，委托相关单位承办的2024-2025年青少年科技创新类竞赛活动。包括但不限于第40届市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第八届市青少年机器人竞赛、2025年市青少年科技实践能力挑战赛等面向我市青少年的竞赛活动。

申请要求：承办单位或学校软硬件设施和办赛能力达到举办赛事活动的要求，同时经所属县（市、区）科协同意后方可申请；具体资助金额以该赛事规模而定，承办单位需配套适量资金。

项目数量：2-5个；

经费额度：2-10万；

项目周期：2025年12月20日前完成；

申报对象：各有关学校，符合资质单位。

**二、学会工作申请资助项目**

（一）学术交流繁荣行动（编号：2025B01）

项目内容：开展2025年侨都科学论坛系列学术活动，围绕江门经济社会发展中具有战略性、基础性、前瞻性、关键性作用的重大科技课题，和战略性产业集群，在智能家电、现代轻工纺织、生物医药与健康、现代农业与食品、新一代电子信息、绿色石化、新能源等产业集群，以及高端装备制造、智能机器人、激光与增材制造、安全应急与环保、盾构机、传感器、新型储能等新兴产业等方面开展的高端学术交流活动，整合打造江门科技界学术交流品牌，为我市相关产业发展提供有力的智力支持。

申请要求：（1）大型重点学术活动鼓励各级学会共同承办，与省级学会、各县市科协、学会联合体、领先企业联合承办的项目，以及与地市产业发展结合开展的项目，同等条件下优先考虑；（2）举办地限江门市；（3）鼓励在学术交流会上征集交流论文、技术案例和开展成果展览等；（4）鼓励线下线上方式结合举行，会期不超过连续2天，线下活动按时间累计规模不少于60人；不同细分领域报告专家不少于2人。

项目数量：4-5个；

经费额度：1万元/个；
 项目周期：2025年11月30日前完成；

申报对象：市级学会（协会、促进会），高校科协，各县（市、区）科协。

（二）服务科技经济融合行动（编号：2025B02）

项目内容：近两年建成省级及以上专家科技工作站、海智计划工作站和科技小院等科技平台或已成立企业科协的企事业单位，面向行业产业或企业内部开展创新创业活动、人才引进培训和技术项目落地等工作，促进创新驱动良好氛围,助力地方产业发展。

申请要求：（1）开展创新创业活动或技术攻关项目不少于1个；（2）服务科技工作者不少于50人；（3）申请单位有项目配套资金支持的优先考虑，配套经费不低于市科协的资助金额。

项目数量：5-6个；
 经费额度：1万元/个；
 项目周期：2025年11月30日前完成；

申报对象：各建有相关科技平台企业，企业科协。

（三）科技专家服务赋能行动（编号：2025B03）

项目内容：1.助力乡村振兴。组织科技专家服务团队到乡村振兴示范村、经济薄弱村开展科技志愿服务，对当地农业产业、医疗健康发展进行技术咨询和解决难题，为基层企事业提供人才智力支持。2.助力企业科技创新。聚焦绿色低碳、智能制造、电子信息、轻工纺织和新能源等我市重点行业产业，组织专家和工程师到有关企业开展科技服务。

申请要求：（1）服务企事业不少于5家，组织梳理重点产业行业需求不少于8项，为企事业进行技术诊断和咨询服务不少于8次；（2）申请单位有项目配套资金支持的优先考虑，配套经费不低于市科协的资助金额；（3）承担单位需具有相关工作条件和工作经验。

项目数量：6-7个；
 经费额度：1万元/个；
 项目周期：2025年12月20日前完成；

申报对象：市级学会（协会、促进会），高校科协。

（四）党建强会能力提升行动（编号：2025B04）

项目目标：根据《广东省加强党的基层组织建设三年行动计划（2021-2024年）》《广东省党支部规范化建设指导意见》和《关于加强广东省科技社团党建工作的实施意见》要求，承接组织1期市级科技社团党建联络员学习交流活动，和开展1期科技社团秘书长沙龙交流活动，定期汇编江门科技社团党建强会通讯。

申请要求：（1）活动至少组织2名专家讲授不少于2场党课或业务课；组织参加人员不少于50人次；（2）全年汇编信息通讯不少于4期，新闻信息不少于50篇。

项目数量：1个；
 经费额度：3.5万元/个；
 项目周期：2025年11月30日前完成；

申报对象：有相关组织经验的市级学会（协会、促进会）。